

正本

財政部關務署 函



機關地址：103205 臺北市大同區塔城街13號
承辦人：朱青玟
電話：02-25505500分機2546
傳真：02-25508104

704

台南市北區成功路50號5F

受文者：台南市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13年7月16日

發文字號：台關業字第 11310196621 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主旨：113年度紐西蘭原產之液態乳適用臺紐經濟合作協定關稅配額累積進口量，已於113年7月12日達當年度關稅配額數量百分之九十，檢送本署113年7月16日台關業字第1131019662號公告1份，請查照。

正本：紐西蘭商工辦事處、中華民國報關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基隆市報關商業同業公會、台北市報關商業同業公會、新北市報關商業同業公會、桃園市報關商業同業公會、臺中市報關商業同業公會、高雄市報關商業同業公會、中華民國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台灣省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聯合會、台北市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新北市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桃園市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臺中市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台南市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高雄市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宜蘭縣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台東縣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農業部、財政部關務署基隆關、財政部關務署臺北關、財政部關務署臺中關、財政部關務署高雄關、本署綜合規劃組、關務查緝組、稽核業務組、稅則法制組、關務資訊組

副本：

署 長

彭英偉

